安老服務業「過往資歷認可」機制
申請人自我能力評估表

| 如具備下列工作年資及大部份的工作能力和相關工作知識，可考慮申請認可<br>**「認知障礙症的相關介入工作〈三級〉」能力單元組合** | | 自我評估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| | 是 | 否 |
| 年資及工作經驗： | 申請人須持有五年安老服務工作經驗或以上，當中必須最少三年從事下列工作範疇和具備相關的工作能力 | ☐ | ☐ |
| 能力及知識： | • 能夠根據認知障礙症長者的溝通特性，評估長者溝通能力，及分析其導致溝通出現困難的原因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採取及建立適當的溝通方法，改善長者溝通能力，減少長者因溝通困難而引致的情緒問題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根據個別長者的認知能力及背景資料，以及專業醫療人員為長者處方的懷緬治療內容，選擇合適的懷緬治療主題，並準備懷緬治療所需的工具、設備及環境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懷緬治療的程序，運用適切的技巧進行懷緬治療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留意長者的反應及表現，適當時提供協助，妥善記錄及匯報相關資料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根據個別長者的認知能力，以及專業醫療人員為長者進行現實導向的建議，選擇合適的現實導向小組主題，妥善準備現實導向小組所需的工具、設備及環境 | ☐ | ☐ |
| | • 按照現實導向小組的程序，運用適切的技巧，進行合適長者的現實導向小組訓練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監察長者於小組內的反應及表現，適當時提供協助，妥善記錄及匯報相關資料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安排合適的現實環境佈置，灌輸長者正確導向資料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專業醫療人員為長者處方多感官治療內容，妥善準備多感官治療所需的設備及工具，以及環境佈置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活動的程序， 以及根據長者的認知能力，配合適切的技巧，協助或提供多感官治療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長者的反應， 提供適當的協助及感官刺激，妥善記錄及匯報相關資料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專業醫療人員為長者處方認知能力訓練內容，妥善準備認知能力訓練所需的設備及工具，以及預備環境佈置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照訓練的程序，協助長者進行認知能力訓練，提供合適的指導及講解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監察長者的反應及表現，適當時提供協助，妥善記錄及匯報相關資料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正確評估對長者使用約束物品的需要性，以及按照機構使用約束物品的指引，執行正確的程序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密切監察長者使用約束後的情況及反應，檢討使用約束物品的成效，以及評估繼續使用的需要性 | ☐ | ☐ |
| | • 能夠按專業醫療人員為長者處方的認知訓練內容和個別長者的認 | ☐ | ☐ |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| 知能力，選擇及進行合適長者的認知訓練<br>• 能夠按照長者的反應及表現，適時調整訓練內容及進度，以改善長者的認知能力 | ☐ | ☐ |

| 評核方法 | 證明 / 評核範圍 | 費用<br>(港幣$) |
|---|---|---|
| 筆試和面見評核： | • 筆試 – 於 30 分鐘內完成有關認知障礙症的相關介入工作範疇的問題<br>• 面見 – 於 30 分鐘內回答有關認知障礙症的相關介入工作範疇的問題 | $1,200 |
| 達標準則： | • 筆試的比重值佔 4 成、面見佔 6 成；<br>• 整體加權比重值達 60%或以上；及<br>• 筆試及面見必須各取得當中 50%分數。 | |

**組合內包括的能力單元：**
**〈詳細能力單元內容，請參考安老服務業能力標準說明〉**

| | |
|---|---|
| 與患有認知障礙症長者溝通 | 106059L3 |
| 進行懷緬治療 | 106099L3 |
| 進行現實導向治療 | 106100L3 |
| 提供多感官治療 | 106101L3 |
| 提供認知能力訓練 | 106102L3 |
| 使用約束物品 | 106011L3 |
| 進行長者的認知訓練 | 110806L3 |